

**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**  
**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、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、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提升决策效率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**

**（一）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**

- 1、公司在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；
- 2、公司现金流充裕，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后续发展。

**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**

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中期分红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**（三）中期分红的授权**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中期分红相关事项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中期分红、制定中期分红方案、实施中期分红等。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 二、履行的审议程序

### 1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认为：此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事宜，可以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提高分红频次，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授权程序合法合规，有利于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2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。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事宜，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3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 2026 年中期分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6 日